关于举办健康中国（湖南）行传播活动暨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党委宣传部、教育（体）局、科技局、科协、计生协，省卫生健康委机关（省中医药局、省计生协）各处室，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宣部、科技部、中国科协《关于举办健康知识普及行动——2021年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的通知》（国卫办宣传函〔2021〕226号）和健康湖南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健康湖南行动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湘健推委办函〔2021〕15号）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健康知识普及行动，省卫生健康委联合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等单位决定于2021年9月至11月，举办“健康中国（湖南）行传播活动暨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现将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中医药局、省科协、省计生协。

（二）承办单位：省脑科医院、省肿瘤医院、省结核病防治所、省卫生健康委健康教育宣传中心。

大赛组建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相关人员组成，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同时，成立大赛评委会，秉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参赛作品和个人进行评分。

二、推荐选题

大赛以“健康知识普及·我行动”为主题。选题内容包括：《中国公民健康素养66条》相关主题内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主题内容；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传染病等疾病预防控制相关主题内容；儿童青少年健康、妇幼健康、老年健康、残疾预防等重点人群健康相关主题内容；自我防护、意外伤害、卫生应急等急救知识相关主题内容。

三、比赛形式

采取网络申报、线上评审的方式，组织开展健康科普作品、健康科普工作者评选。

（一）健康科普作品评选。分为音视频类、图文类两个类别。音视频类作品可以是专题音视频栏目、公益广告、微视频、微电影、动漫、专题音频、广播剧、有声书等形式。图文类作品可以是科普图书、科普文章（不包括理论论文）、手册折页、海报、一图读懂图片、H5、健康教育处方等形式（推荐要求见附件1、2）。

（二）健康科普工作者评选。评选对象为湖南省健康科普专家库第一批专家、从事健康科普宣传的医务人员、健康教育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在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宣传（健康促进）的工作人员（推荐要求见附件3）。

四、奖项设置

（一）作品奖。音视频类、图文类分别评选“十佳作品”10个和“优秀作品”30个。

（二）个人奖。评选“十佳健康科普工作者”10名，“优秀健康科普工作者”30名。

（三）组织奖。根据各参赛单位的组织开展情况进行综合评选。

五、赛程设置

（一）推荐申报（2021年9月30日前）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负责本地本单位参评作品和个人的推荐工作。每个市州推荐参评作品不超过4个（同一类别作品不超过2 个）、个人不超过2 人。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推荐参评作品不超过2 个（同一类别作品不超过1个）、个人不超过1 人。参评作品和个人推荐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

（二）初审（2021年10月中旬）

大赛组委会对各地各单位推荐的作品和个人进行初审，评选出入围作品80个(音视频类、图文类各40个）和个人40名。

（三）宣传推广（2021年10月下旬）

1.通过初审的入围作品和个人，大赛组委会将组织在相关新媒体平台进行展示。

2.入围个人将通过相关新媒体平台接受公众的网络投票；入围作品在相关新媒体平台展示时，其展示界面将设置与该作品内容相关的健康科普知识有奖问答链接。参与投票或参与有奖答题的公众均有机会获得价值千元的健康礼包（大赛共设置健康礼包150份，随机抽取产生）。

3.大赛组委会组织编印《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集》、《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风采》等书籍，并将其制作成光盘等形式进行二次推广。

4.大赛组委会将推送入围作品至“健康中国”健康科普平台进行宣传推广。

（四）终评（11月上旬）

大赛评委会组织相关专家评委对入围作品和个人进行终评，分别评选出“十佳、优秀”作品及健康科普工作者。获奖作品和个人将通过省卫生健康委官方媒体平台公示。

（五）总结表彰（11月中下旬）

省卫生健康委将组织召开表彰会议，以主办单位名义进行表彰颁奖。获奖作品和获奖个人先进事迹将在全省卫生健康宣传工作暨健康知识普及行动推进会议上进行展示。

六、工作要求

（一）音视频类、图文类参赛作品的创作、发布、发表时间为2020年1月1日之后。已出版发行的参赛作品将适当加分。

（二）所有参评作品为健康科普用途，不可夹杂药品、平台等商业推广内容。参赛单位名称不得以广告推销等形式在作品中出现。不接受以个人名义报送的作品。

（三）所有参评作品均要求为原创作品，不得侵犯第三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权利。如有违反，由作者及推荐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四）本次大赛不需缴纳任何费用，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所有参评资料均不退还。

联系人：省卫生健康委宣传处 李济生、卢玉新，联系电话：0731-84828537、13707391124、18874705299。

附件：1.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音视频

类）推荐要求

2.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图文

类）推荐要求

3.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推荐要求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 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

湖 省 教 育 厅 湖南省科技术厅

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 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湖南省计划生育协会

 2021年9月1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1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

（音视频类）推荐要求

一、推荐数量

每个市州推荐参评作品不超过2个，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推荐参评作品不超过1个。

二、作品要求

（一）视频。包括专题栏目、公益广告、微视频、动漫、长视频等。要求画面质量优，构图合理，字幕及配乐得当，可供后续传播使用，为 MOV、MP4 等格式1080P 高清影像。专题栏目在电视台播出，具有连续性且全年不少于12期。公益广告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1 分钟。微视频、动漫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长视频时长为5分钟以上。

（二）音频。包括专题栏目、广播剧、有声书等。要求音质清晰，为 WAV、MP3 等格式。专题栏目在广播电台播出，具有连续性且全年不少于12期。

三、上报资料

（一）填报《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音视频类）评选推荐表》（见附表），包括盖章纸质版和扫描件电子版。

（二）所有作品要求报送电子版。专题栏目须提供播出频率凭证。

（三）视频作品须提供2张不小于3M的作品剧照电子版（用于网络展示、资料汇编、海报印制）。

（四）已出版发行的作品须提供相关凭证。

四、其他事项

请各地各单位于9月30日前将推荐表及相关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电子版压缩在一个文件夹内，注明“音视频类+推荐单位名称”）报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

联系人：李济生、杨正强， 联系电话：0731-84828537、88867626、13973802299，邮箱：jfs@swjw.hunan.gov.cn。

邮寄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路519号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宣传科，邮编：410013。

附表：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音视频类）

评选推荐表

附表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

（音视频类）评选推荐表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类别 | 视频：□专题栏目 □公益广告 □微视频 □动漫 □长视频 □其他音频：□专题栏目 □广播剧 □有声书 □其他 |
| 主创人员（最多填报3人）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作品传播路径及传播量 |  |
| 作品获奖情况 |  |
| 作品简介（300字以内） |  |
| 作者承诺及同意传播声明 | 本人（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作品具有完整合法的自主知识产权，如出现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等法律纠纷，由本人（单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人（单位）授权大赛主办方根据需要在相关媒体、平台上进行传播。签字（单位盖章）： 2021年 月 日 |
| 内容科学性审查（需副主任医师职称或其他相应职级人员审核，并写明具体单位、职务和职称） | 已对该作品进行审核，符合科学性、专业性要求。单位： 职务（职称）：签字： 2021年 月 日 |
| 报送单位意见 | （盖章）： 2021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章）： 2021年 月 日 |

附件2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

（图文类）推荐要求

一、推荐数量

每个市州推荐参评作品不超过2个，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推荐参评作品不超过1个。

二、作品要求

（一）作品要求图文并茂（包含文字和图片两方面内容），创意独特，版式生动活泼，整体界面美观，色彩搭配协调，语言简练，通俗、易懂、易学、易记、易传播。

（二）手册折页、海报、健康教育处方须有可预览的JPG格式源文件，分辨率不小于300dpi；一图读懂JPG格式源文件分辨率不小于72dpi，宽度为1080PX，大小不小于10M。

（三）H5交互页面类作品，原则上页面不少于6页、不超过15页（含封面、封底），且能够在IOS、Android主流移动设备上正常显示。

（四）健康教育处方须是处方类图书、小册子、折页等，不接受单个处方作品。

三、上报资料

（一）填报《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图文类）评选推荐表》（见附表），包括盖章纸质版和扫描件电子版。

（二）所有作品要求报送原文件电子版，并邮寄1 份完整原件或复印件，原件均不退还。

（三）H5交互页面类作品以二维码或者网址链接的形式上报。

（四）已出版发行的作品须提供相关凭证。

四、其他事项

请各地各单位于9月30日前将推荐表及相关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电子版压缩在一个文件夹内，注明“图文类+推荐单位名称”）报湖南省脑科医院。

联系人：李济生、徐晟婷，联系电话：0731-84828537、13873147556。邮箱：xcc@swjw.hunan.gov.cn。

邮寄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27号省脑科医院宣教科，邮编：410007。

附表：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图文类）评选推荐表

附表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作品

（图文类）评选推荐表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类别 | □科普图书 □科普文章 □手册折页 □海报 □一图读懂 □H5 □健康教育处方 □其他 |
| 主创人员（最多填报3人）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作品传播路径及传播量 |  |
| 作品获奖情况 |  |
| 作品简介（300字以内） |  |
| 作者承诺及同意传播声明 | 本人（单位）承诺，所提交的作品具有完整合法的自主知识产权，如出现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等法律纠纷，由本人（单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人（单位）授权大赛主办方根据需要在相关媒体、平台上进行传播。签字（单位盖章）： 2021年 月 日 |
| 内容科学性审查（需副主任医师职称或其他相应职级人员审核，并写明具体单位、职务和职称） | 已对该作品进行审核，符合科学性、专业性要求。单位： 职务（职称）：签字： 2021年 月 日 |
| 报送单位意见 | （盖章）： 2021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章）： 2021年 月 日 |

附件3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

推荐要求

一、参评条件

健康科普工作者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民道德规范，无不良社会影响。

（二）从事健康科普宣传的时间较长，具有良好的健康理念，掌握一定的健康知识和技能，能够带动更多的人一起践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三）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在传播健康知识或带领周边人践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方面有突出表现；

2.参与改善当地或本行业本领域突出的健康问题及其影响因素并取得突出成效；

3.在本行业、本地区或本单位，推动践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或推进健康促进工作取得突出成效。

二、上报资料

（一）填报《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评选推荐表》（见附表1），包括盖章纸质版和扫描件电子版。

（二）工作照及 1 寸蓝底证件照电子版。

（三）一份300字以内的事迹材料。

（四）一份不超过 2 分钟的带字幕视频（分辨率为 1080P，格式为MP4），主要内容为20秒以内的自我介绍和100秒以内本人的健康科普宣讲成果展示，展示内容可以为本人从事健康科普宣传的工作经历、践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好的举措和经验、参与实施的健康科普宣传活动、创作的健康科普作品、获得的健康科普领域荣誉，或者宣讲一个健康科普知识点、展示一段健康理念公益广告等。无论哪种视频形式，必须为本人展示。

三、其他事项

（一）每个市州推荐参评个人不超过2人，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不超过1人。

（二）大赛组委会根据参评对象在健康科普作品创作、健康传播、所获荣誉等方面情况进行初审，评选出入围个人40名（评分参考见附表2）。

（三）对初审入围的个人开展大众网络投票（总分占比 20%）。每个（电脑或手机）账号投票次数总计 1 次。

（四）请各地各单位于9 月 30 日前将推荐表及相关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电子版要求压缩在一个文件夹内，注明“健康科普工作者+推荐单位名称”）报湖南省肿瘤医院。

联系人：李济生、许湘华，联系电话：0731-84828537、88651844、18684658292，邮箱：luyuxin@swjw.hunan.gov.cn。

邮寄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283号省肿瘤医院健康服务中心，邮编：410013。

附表：1.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评选推荐表

2.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评分参考

附表1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评选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近2年获得荣誉奖励 |  |
| 推荐理由（300字以内） |  |
| 报送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表2

第四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健康科普工作者

评分参考

| **项目** | **内容** | **分值** |
| --- | --- | --- |
| 健康科普宣讲（30分） | 1.本单位：组织/参加本单位健康科普宣传活动，1分/次，最多5分 | 5 |
| 2.基层：组织/参加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乡村、进学校“五进”健康科普宣传活动，3分/次，最多15分 | 15 |
| 3.健康科普赛事：组织/参加各级健康科普比赛，国家级5分/项、省级3分/项、市级2分/项、本单位1分/项，最多10分 | 10 |
| 健康科普作品（25分） | 1.视频：创作健康科普视频，2分/部，最多10分 | 10 |
| 2.文章：撰写并发表健康科普文章，0.5分/篇，最多5分 | 5 |
| 3.书籍：编写健康科普书籍，主编5分/本、副主编3分/本、编委1分/本，最多5分 | 5 |
| 4.专项：以第一申请人获批国家级科普专项5分/项、省级3分/项、市级2分/项、本单位1分/项，最多5分 | 5 |
| 网络健康科普传播（25分） | 1.健康科普平台：有个人视频号、微信服务号、抖音、微博等平台，3分/项，最多6分 | 6 |
| 2.阅读量：视频、文章等作品网络阅读量单项累计＞10万、5-10万、1-5万、＜1万，分别计5、3、2、1分，最多5分 | 5 |
| 3.点赞量：视频、文章等作品网络点赞数单项累计＞1万、5千-1万、1-5千、＜1千，分别计5、3、2、1分，最多5分 | 5 |
| 4.转载量：视频、文章作品网络转发次数单项累计＞100、50-100、10-50、＜10，分别计5、3、2、1分，最多5分 | 5 |
| 5.互动次数：视频、文章等科普作品网络互动次数单项累计＞100、50-100、10-50、＜10，分别计4、3、2、1分，最多4分 | 4 |
| 荣誉与奖励（20分） | 1.健康科普荣誉（行政部门）：国家级6分/项、省级4分/项、市级2分/项、本单位1分/项，最多6分 | 6 |
| 2.健康科普荣誉（学会/协会）：国家级4分/项、省级2分/项，省级以下1分/项，最多4分 | 4 |
| 3.优秀健康科普案例（行政部门）：国家级6分/项、省级4分/项、市级2分/项、本单位1分/项，最多5分 | 6 |
| 4.优秀健康科普案例（学会/协会）：国家级4分/项、省级2分/项，省级以下1分/项，最多4分 | 4 |
| 总 分 | 100 |

